

海南日报 融媒看点

新海南客户端、南海网、南国都市报推出2021年末视频策划《微光》 献给向光而行的你

本报海口12月30日讯(海报集团全媒体记者周娟)2021这一年,有欣喜有悲伤,有猝不及防的失去和遗憾,也有直击心灵的力量与感动……12月30日,新海南客户端、南海网、南国都市报推出2021年末视频策划《微光》,献给每一位向光而行的你,全网总点击量约100万。

据悉,《微光》视频选取了3位具有代表性的人物,讲述平凡人从迷茫到坚定,从困境到突破,不断拼搏、努力的故事,如不屈服于命运,将自闭症少年培养成全国残奥会暨特奥会游泳冠军的教练父亲;追逐梦想、用琴声给患者传递力量的保安;为生活打拼、游走于黑夜之中的代驾网约车司机……《微光》发布后,刷屏微信朋友圈,网友纷纷点赞留言点赞。



扫码看2021年末视频策划《微光》,图为视频海报。

新海南客户端联合海南各市县融媒中心推出融媒体产品 2021海南各市县“朋友圈” 这些事情够火爆



扫码看融媒体产品《看2021海南各市县火爆朋友圈的那些事》,图为融媒体产品页面截图。

海南省疾控中心发布元旦春节疫情防控提醒—— 新冠疫苗接种节假日照常进行

高标准抓好疫情防控

本报海口12月30日讯(记者马珂 实习生王菲)元旦春节将至,人员流动增加,我省发生输入性疫情风险增大,为切实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12月30日,海南省疾控中心发布节日疫情防控提醒,请符合新冠疫苗接种条件的群众积极主动接种新冠疫苗。

毒疫苗。节假日,我省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照常进行。省疾控中心提醒,密切关注疫情动态,合理规划行程。非必要不出境,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报告确诊病例的地区旅游、出差、探亲。鼓励错峰返乡、出行。老人、慢性病人和孕产妇等特殊人群,不建议安排出行。

凡12月4日(含)以来有陕西省西安市旅居史,12月6日(含)以来有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旅居史,12月10日(含)以来有陕西省咸阳市旅居史,12月12日(含)以来有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旅居史,12月13日(含)以来有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旅居史,12月14日(含)以来有云南省昆明市旅居史,12月20日(含)以来有陕西省渭南市旅居史,12月25日(含)以来有贵州省铜仁市旅居史,或与已公布的病例活动轨迹有交集、重合,发现健康码变为“红码”和“黄码”的来(返)琼人员,以及接到外省(市、县、区)各级疾控中心电话告知的密切接触者等风险人员,请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工作单位或所住酒店报备,配合做好核酸检测、健康监测等防控措施。

省外旅游、出差、探亲返琼后,尽快主动做一次核酸检测,并加强自我健康监测14天。一旦出现发热、干

咳、乏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腹泻等不适症状时,不要自行购药、服药,应及时到附近医院发热门诊就医,就诊过程中请做好个人防护并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就诊时主动告知医生自己的活动史、接触史。减少不必要的聚集。倡导线上团拜,提倡“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不扎堆、不聚集。聚会聚餐尽可能缩短时间,保持活动场所的通风。

我省推动电商平台禁塑

出台6条共15项措施,正面激励与负面惩戒相结合

本报海口12月30日讯(记者罗霞)省新闻办12月30日举行海南电商平台禁塑新闻发布会介绍,《关于推动海南省电商平台禁塑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近日出台,通过6条共15项措施,推动我省电商平台禁塑。

这些措施涉及源头管控、违法惩戒、社会监督、奖励推动、常态管控、氛围营造等方面,涵盖了电商平台禁塑的各个环节,通过正面激励与负面惩戒相结合,形成奖惩结合、协同共治的工作机制。《措施》明确的6条措施中,一是加强源头管控,阻断名录内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输入,包括要求第三方电商平台设置提示语,提醒商家“海南禁止销售禁塑名录内塑料制品”,并制定相关规则限制平台内商家的销售行为;要求外卖、社区团购平台制定禁塑规则,禁止商家在配送环节使用名录内一次性塑料制品;要求邮政部门推动国内快递企业执行海南禁塑规

定,停止揽收“禁塑名录内塑料制品”邮寄到海南。二是强化综合执法,形成联合惩戒机制。明确了执法的4个重点环节,即仓储、运输、销售、使用,同时针对违规、违法行为明确了3项惩戒措施:一是“警示”“约谈”,并作出整改;二是整改不到位的,按相关规定移送执法部门;三是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等相关部門追究刑事责任。三是公布违规案例,形成社会

监督机制。主要强调“社会监督”,规定了2项措施:定期将违规案件在新闻媒体上进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制定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办法,动员社会监督。四是公开禁塑奖励,形成工作激励机制。主要强调“奖励推动”,明确了2项措施:对表现突出的企业,每年进行一次评比表彰活动;对作出特殊贡献的员工给予奖励。五是加强检查督导,形成有效管控机制。主要强调“常态管控”,

明确了3项措施:建立常态化督导评估机制;建立常态化网上巡查机制;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联络机制。六是加强宣传推动,营造禁塑良好氛围。明确了2项措施:一是政府推动,将电商平台禁塑纳入全省宣传体系,推出好经验、好做法;二是行业联动,发挥行业组织作用,推动企业作出禁塑承诺、组织企业开展禁塑专题推介活动等。

从“传统塑料”到“全生物降解型塑料”,澄迈一企业主动转入禁塑轨道 生产替代品 融入大趋势

关注“海南全面禁塑周年看”媒体行

本报记者 周晓梦 实习生 董雅婷

12月29日,“海南全面禁塑周年看”媒体行活动来到澄迈,探访一家全生物降解型塑料制品生产企业——海南创佳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转型之路。

“目前,工厂生产车间有73台吹膜机组、42台制袋机组,设计规模产能达1.5万吨/年。”在创佳达的生产车间内,摆放着多台吹膜机、制袋机等大型设备,该公司外联部部长区志成站在机器旁说道。

创佳达成立至今已有12年时间,此前做的是传统塑料制品生产加工。从2019年开始,创佳达调整方向,转入与禁塑相衔接的轨道,生产加工全生物降解型塑料制品。

“我们主要做膜袋类全生物降解型塑料制品,如背心袋、垃圾袋、连卷袋以及农用地膜等。”区志成介绍,由于全生物降解型塑料制品有保质期和储存要求限制,他们一般是订单式生产。

在该公司生产车间内,海南日报记者看到,十余名工人正在不同的生产机组前加工产品。“我们正在做的是丁村火车头万人海鲜广场订的背心袋,每100个袋子一扎,需要打包包装。”创佳达的生产工人谭丽花站在切袋机前,双手快速翻转,从机器传送带上取下已切割好的袋子,捆绑成扎、叠放成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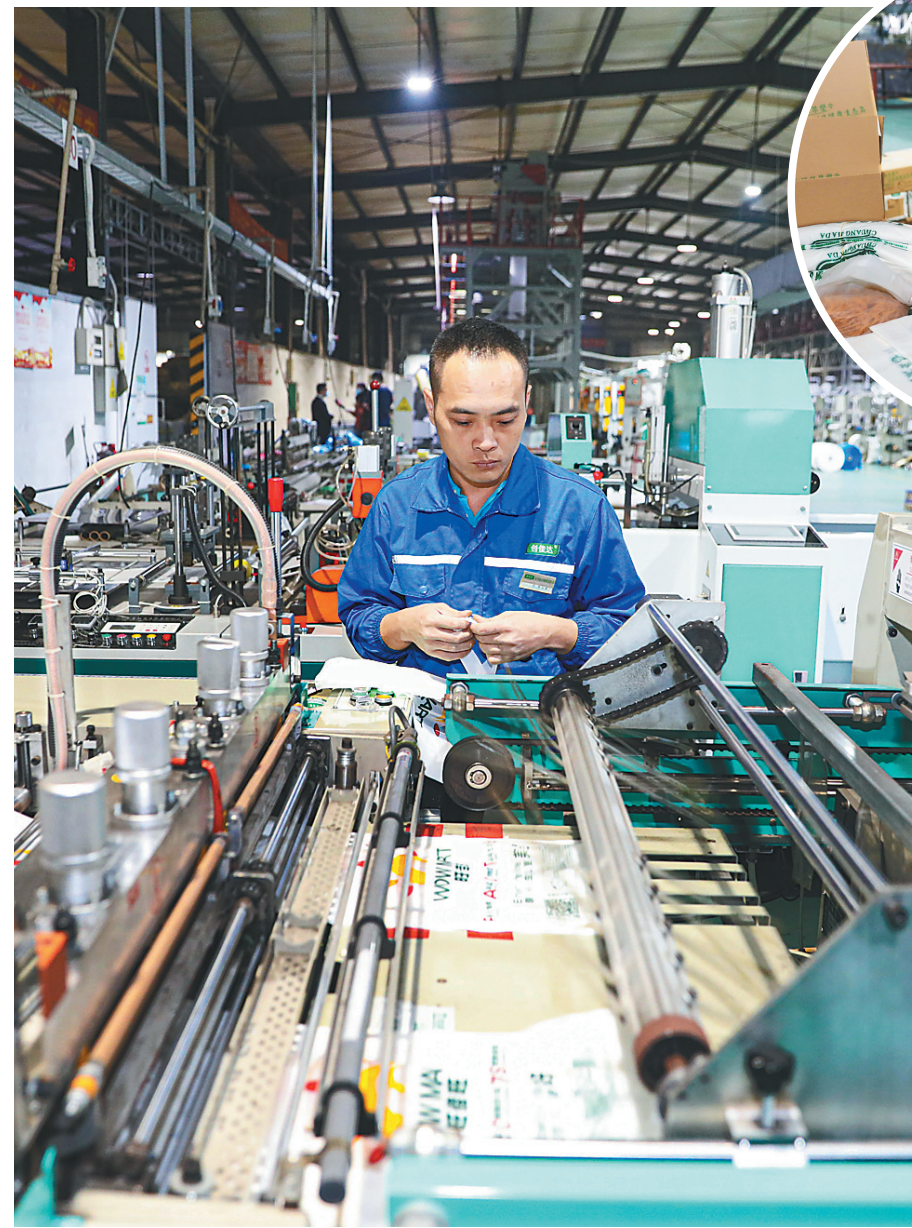
拿起一个全生物降解塑料袋,其手感与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袋有着明显区别:膜袋质感偏软偏砂质,摩

擦声小,撕开延展性良好。更重要的是,通过光/热氧化作用和环境微生物作用,这一膜袋可在自然环境中实现降解。

禁塑工作开始后,本地替代品产能逐步形成。省工信厅、省发改委、海口市、澄迈县等协同推进我省全生物降解塑料产业发展,目前全省建成11家替代品生产企业,已形成膜袋3.94万吨、餐饮具1.51万吨、改性料4万吨的替代品生产能力。在禁塑背景下,创佳达属于反应灵敏的行业企业之一,较早地走上转型之路。

因为部分超市商场客户赶在年前订货,12月创佳达接到的订单较多。“这个月我们的产量大概是280吨,但从今年整体来看,大概是190吨在200吨至250吨之间,不算很多。”区志成坦言,全生物降解型塑料制品销量并没有他们预期的那么高,“因为目前有一些假冒伪劣的替代品挤占了市场,我们的销量上不去。”他希望能形成良好的、规范化的市场环境,从而进一步释出市场需求量。

省生态环境厅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我省印发了《海南省禁塑工作突出问题整治方案》,针对禁塑面临的形势,按照问题导向,提出22条整改措施,着力解决目前我省禁塑工作面临的生物降解塑料制品使用成本过高,监管执法乏力且盲区多,以及禁塑相关政策法规存在执法堵点和市严重短缺等问题。(本报金江12月30日电)



12月29日,在海南创佳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工人打包全生物降解购物袋。

12月29日,在海南创佳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工人紧盯生产设备运行情况。

本报记者 李天平 摄

我省对接国家信息平台,打通“肠梗阻” 22项社保医保业务 实现“跨省通办”

本报海口12月30日讯(记者邱江华 通讯员陈燕妮)12月30日,海南日报记者从省社保中心获悉,目前我省已有22项社保医保业务实现“跨省通办”。

近年来,我省持续推进社保医保业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对接国家信息平台,打通“肠梗阻”。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查询打印(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含职业年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领取养老金待遇资格认证、养老保险供养亲属待遇资

格认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变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异地就医结算备案等22项社保医保业务,在海南可通过政务服务网、网上业务大厅、APP等渠道实现“跨省通办”。此外,我省深度推进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目前全省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定点医院达229家,实现全省范围内异地定点医院全覆盖;开展恶性肿瘤放疗等5种门诊慢病特殊疾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完成全国首例跨省联网结算;我省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率达76%。

海口公布 公立医疗机构停车收费标准

就诊者临时停放燃油车5小时收3元

就诊者车辆收费标准

- 12座以下或1吨以下燃油车,停放5个小时内(含)收取3元,超过5个小时后,每加1小时(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下同)加收1元,24小时内连续停放最高收费9元
- 13座至24座或1吨至5吨燃油车,停放5个小时内(含)收取3元,超过5个小时后,每加1小时加收1元,24小时内连续停放最高收费12元
- 12座以下或1吨以下的新能源汽车,停放5个小时内(含)收取2元,超过5个小时后,每加1小时加收1元,24小时内连续停放最高收费8元

燃油汽车停放不超过20分钟(含)、新能源汽车停放不超过30分钟(含)的车辆,免收车辆停放服务费

本报海口12月30日讯(记者计思佳)海南日报记者12月30日从海口市发改委获悉,为进一步规范公立医疗机构车辆停放收费行为,海口市公立医疗机构车辆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自2022年2月10日起执行。

海口市公立医疗机构车辆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分为公立医疗机构就诊者车辆收费标准、公立医疗机构非就诊者车辆收费标准。收费标准同时指出,公立医疗机构就诊者车辆包括当日就诊人员的车

我省今年共查办“扫黄打非”案件174起

本报海口12月30日讯(记者良子 通讯员朱光耀 牛金虎)2021年,我省共查办“扫黄打非”案件174起,案件数量比去年翻一番。近日,海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与省公安厅联合举办办案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办案人员业务水平,提升查办案件效率。

省“扫黄打非”办公室负责人介绍,我省2021年共查办相关行政案件158起、刑事案件16起,案件数量比去年翻一番;收缴各类违法出版物4万余件,注销备案及关停违法违规网站288个。其中,海口“茶女郎”聚众淫乱案、万宁林某某等人非法经营案、琼海李某非法经营案等3起案件被列为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公安部联合挂牌督办案件。

据悉,此次培训安排省内相关业务专家进行辅导授课,从全国邀请查办案件的“行家里手”前来举办讲座。受训人员纷纷表示,通过培训,进一步理解了新形势下“扫黄打非”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理清了案件的侦查和办理思路。